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十二次临时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以电话、文本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强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11 月 27 日